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精神文明办)公民道德建设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宣传部	实施单位	宣传部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60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6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60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总目标 (2023 年 - 2023年)			年度总目标	
<p>项目设立目的及达到预期效果：1.通过广泛开展“美德瀛洲 身边好人”选树活动，命名表彰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并以主题活动形式宣传弘扬典型，激发社会正能量。2.通过广泛开展“我们的节日”群众性主题活动，重点举办上海·崇明端午季活动，弘扬优秀传统文化；3.通过选树“瀛洲好乡贤”活动，建设乡贤文化，弘扬“爱国爱岛、敬业守信、崇学向善、担当奉献”的崇明乡贤精神。</p> <p>项目的实施部门、相关保障制度和措施 ：项目由区文明办道德建设和创建指导科具体实施。建立项目保障制度，由单位主要领导负总责，定期召开执行部门会议，督促执行效率和效果。以市精神文明工作要点和形势绩效需要，制度年度我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点，确定协办单位并签订相关合同，保证项目于当年12月底前实施完毕。项目预算的产出： 标1.表彰身边好人。对中国好人和入围者，市、区级精神文明好人好事分别给予奖励。根据中国文明网公布情况，市、区相关文件确定名单；每季度推选瀛洲好人，发证书、慰问品，计划每季度评选12人-15人左右。2.推选、表彰、宣传、关爱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活动。推选道德典型，在9.20“上海好人节”公民道德宣传日举办法命名会，对当年度新评选的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含提名）给予鼓励，制作展板、海报、折页等宣传先进典型。计划推选道德典型3-5名，最美崇明人人（含提名）35名左右，制作展板一套、折页400份、海报1200套左右。对历届道德模范进行体检、慰问、礼遇等关爱帮扶活动。3.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举办端午季系列活动，计划开展启动仪式、舞龙比赛、包粽子比赛等系列活动。4.推进乡贤文化建设，开展乡贤论坛”、瀛洲好乡贤”等活动。计划开展乡贤论坛1-2次。</p>			项目设立目的及达到预期效果：1.通过广泛开展“美德瀛洲 身边好人”选树活动，命名表彰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并以主题活动形式宣传弘扬典型，激发社会正能量。2.通过广泛开展“我们的节日”群众性主题活动，重点举办上海·崇明端午季活动，弘扬优秀传统文化；3.通过选树“瀛洲好乡贤”活动，建设乡贤文化，弘扬“爱国爱岛、敬业守信、崇学向善、担当奉献”的崇明乡贤精神。 <p>项目的实施部门、相关保障制度和措施 ：项目由区文明办道德建设和创建指导科具体实施。建立项目保障制度，由单位主要领导负总责，定期召开执行部门会议，督促执行效率和效果。以市精神文明工作要点和形势绩效需要，制度年度我区精神文明建设工作要点，确定协办单位并签订相关合同，保证项目于当年12月底前实施完毕。项目预算的产出： 1.表彰身边好人。对中国好人和入围者，市、区级精神文明好人好事分别给予奖励。根据中国文明网公布情况，市、区相关文件确定名单；每季度推选瀛洲好人，发证书、慰问品，计划每季度评选12人-15人左右。2.推选、表彰、宣传、关爱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活动。推选道德典型，在9.20“上海好人节”公民道德宣传日举办法命名会，对当年度新评选的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含提名）给予鼓励，制作展板、海报、折页等宣传先进典型。计划推选道德典型3-5名，最美崇明人人（含提名）35名左右，制作展板一套、折页400份、海报1200套左右。对历届道德模范进行体检、慰问、礼遇等关爱帮扶活动。3.开展“我们的节日”系列活动举办端午季系列活动，计划开展启动仪式、舞龙比赛、包粽子比赛等系列活动。4.推进乡贤文化建设，开展乡贤论坛”、瀛洲好乡贤”等活动。计划开展乡贤论坛1-2次。</p>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表彰道德模范、最美崇明人（含提名）	>=1
		质量指标	公民道德建设宣传品覆盖率	>=80%

标	时效指标		及时完成道德模范表彰工作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公民道德建设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0%

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媒体管理			
项目类别	经常性项目			
主管部门	宣传部			
计划开始日期	2023-01-01	计划完成日期	2023-12-31	
项目资金 (元)	项目资金总额	240,000	年度资金申请总额	23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40,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绩效目标 (2023 年 - 2023 年)	项目总目标		年度总目标	
	(2023 年 - 2023 年)			
项目 绩效 目标	<p>一、项目设立目的及达到预期效果。为贯彻市委宣传部对地方文化建设工作的要求，推动崇明文化发展，推动新闻媒体工作有效进行，提升社会正能量，区委宣传部加强新闻阅评工作及瀛洲好新闻奖评选工作，有效提升新闻宣传工作质量和舆论引导水平。二、各分项目实施主体、协办单位及产出。1、瀛洲好新闻奖评选好新闻奖分传统奖和外宣奖。由区委宣传部负责牵头于2023年上半年完成外宣奖评选奖励工作，主要是区级媒体记者在岛外媒体获奖或刊播的新闻作品；下半年完成内宣奖即区级媒体的新闻作品评选，结合每年的记者节组织实施表彰奖励。2、新闻阅评员工作。新闻阅评员对崇明区电视台、崇明区广播电台、《崇明报》、“上海崇明”官方微博、APP和抖音等传统媒体、新兴媒体发布内容及时阅看、评析，做到电视周一到周六每天阅评，报纸周三、周六阅评，新媒体每天实时阅评，把党管媒体原则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到实处。新闻阅评员原则上每月向区委宣传部提交阅评报告，如遇重大、紧急、热点问题应随时报告。区委宣传部原则上每半年召集一次新闻阅评工作会议。三、措施保障。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预算资金既是符合市委宣传部对文化建设、新闻媒体相关工作的要求；一方面是按照区委宣传部编制了详细的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对项目的执行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安排；另一方面是区委宣传部已经具有往年的工作经验和实际需要而规划设立。项目的人员配置及覆盖区域合理，管理考核制度完备，可保障项目的顺利开展。</p>			
	<p>一、项目设立目的及达到预期效果。为贯彻市委宣传部对地方文化建设工作的要求，推动崇明文化发展，推动新闻媒体工作有效进行，提升社会正能量，区委宣传部加强新闻阅评工作及瀛洲好新闻奖评选工作，有效提升新闻宣传工作质量和舆论引导水平。二、各分项目实施主体、协办单位及产出。1、瀛洲好新闻奖评选好新闻奖分传统奖和外宣奖。由区委宣传部负责牵头于2023年上半年完成外宣奖评选奖励工作，主要是区级媒体记者在岛外媒体获奖或刊播的新闻作品；下半年完成内宣奖即区级媒体的新闻作品评选，结合每年的记者节组织实施表彰奖励。2、新闻阅评员工作。新闻阅评员对崇明区电视台、崇明区广播电台、《崇明报》、“上海崇明”官方微博、APP和抖音等传统媒体、新兴媒体发布内容及时阅看、评析，做到电视周一到周六每天阅评，报纸周三、周六阅评，新媒体每天实时阅评，把党管媒体原则和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到实处。新闻阅评员原则上每月向区委宣传部提交阅评报告，如遇重大、紧急、热点问题应随时报告。区委宣传部原则上每半年召集一次新闻阅评工作会议。三、措施保障。该项目为经常性项目，预算资金既是符合市委宣传部对文化建设、新闻媒体相关工作的要求；一方面是按照区委宣传部编制了详细的项目年度工作计划，对项目的执行进行了认真细致的安排；另一方面是区委宣传部已经具有往年的工作经验和实际需要而规划设立。项目的人员配置及覆盖区域合理，管理考核制度完备，可保障项目的顺利开展。</p>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瀛洲好新闻奖评选工作次数	>=1次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对象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正能量的影响力	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85%

